

我第一次知道李何林这个名字,应该是1960年春夏,当时我正在山东师范学院中文系读一年级。当时不知道为什么,我们正在开设的“文学概论”课大幅度调整了进度,原先讲授的内容完全停止,改由任课老师指导我们批判巴人的《文学论稿》、钱谷融的《论文学是人学》以及李何林的《十年来文学理论和批评上的一个小问题》。老师说这是文学界人性论的代表,是与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论唱对台戏的反动观点。我,当然还有不少同学,都觉得这批判非常重要,必须积极响应。据说有的学兄从鲁迅的《一件小事》和《故乡》中找到了“阶级调和论”的例证:坐人力车穿皮袍的人怎么会拉车的穷人产生敬意?地主家的少爷怎么会与长工的儿子产生真挚的友谊?鲁迅是不是率先在现代文学界宣扬“人性论”的带头人?当有人带着类似的问题向老师发问时,老师一言不发,扭头便走。我辈一年级还没有读完的懵懂学子,当然更难免越批越糊涂。再加上学校委派一位部长到中文系“蹲点”,落实每个学生必须“七个月定量八个月吃,节省一个月口粮支援灾区”的政治任务,致使大家饥肠辘辘地批判“人性论”,也就注定了批判难免“泡汤”的命运。大概也是因此,从那时起,我一直没有打好以阶级论批判人性论的理论基础,却意外地记住了这三个被当作批判的靶子的名字。

第一次当面见到李何林先生,是1983年春夏之交,先师薛绥之先生从聊城师院来信呼唤,命我随同进京,为的是编撰

【大师印象】

## 李何林先生印象

□刘增人

《鲁迅大辞典》的有关事宜。那次最主要的任务之一,是拜访薛师的老师、刚刚从北京鲁迅博物馆馆长职务上自己要求退下来的李何林先生,求教关于辞典编纂体例、热点词条、人员组成、编写经费等大事。那天上午,我们拐弯抹角到达史家胡同,已经10点左右。我的薛师,已经是名满齐鲁乃至在全国鲁迅研究界也颇为人称道的学者,但在敲开李先生的大门前,居然特地问我他的纽扣是否系得对头——薛师的衣扣,往往是上下错位,或者并未扣好,虚掩而已——认真得有点莫名其妙,我觉得似乎有点反常。进得大门,只见李先生正站在台阶上,一身干干净净的毛氏制服,深蓝的,里面的衬衣,雪白的,脚上的圆口布鞋,深黑的,鞋沿上露出的袜子,又是雪白

的——全身上下,无处不是干净而又得体,庄重而不板滞。李先生也许正在工作一段后稍事休息,所以我的第一印象,是在仔细地掸去肘间、袖头的浮尘,那么专注,那么气定神闲。薛师一进门,就怯生生地喊“李先生”,同时恭恭敬敬地站在台阶下面,低眉顺眼,双手垂立,简直像一个打碎了教室玻璃的一年级小学生!我从未见过我的老师如此神态,好奇极了。只见李先生未下台阶,就扬起手来指着薛师开口:“薛绥之,你寄来的两封信,我早收到了。里面提的问题,我都详细做了回答,挂号寄到聊城去了。”说着,话头一转,批评开始:“我说过多少次了,你写字还是马马虎虎,那么潦草!做老师的人,这样写字,怎么给学生做榜样?字写得好坏莫论,但总得一笔一画,工工整整,写得让人家容易辨认嘛……”话音未落,李先生注意到薛师身边还有一个并不熟悉的年轻人,连忙招呼进屋、进屋,坐下、坐下,喝水、喝水——白开水,不是茶,吃些水果吧——好几样,极丰盛,待我比对我的老师热情和蔼多了!李先生和薛师谈起编撰的一些具体细节,讨论得深入,研究得仔细,但我的思路却早就溢出了主题,漫无目的地在李先生身上寻找为人师的标准以及自己可以学但又难以学的种种气质,种种素养,种种品格!李先生没有留我们吃饭,谈完问题,就送我们出门。走出大门,薛师长出一口气,大有如释重负的模样。我见他拽起衣袖,拿下眼镜,擦着不断从白白胖胖的面颊上流下的硕大的滴滴汗水。薛师从来不用手绢之类“奢侈品”擦汗,就随手撩起衣

袖或衣襟,就近解决问题——方便。我问薛师,你的老师,常常这样不留情面地批评你吗?薛师笑笑说:“随时随地!因为写字潦草,随时随地啊!”

这年暑假,薛师又带我到厦门大学参加《鲁迅大辞典》的编纂会议,天天见到李先生,见他仔细认真地听别人发言,仔细认真地记录,仔细认真地解释一众撰稿人的疑点和问题,言谈话语不疾不徐,坐姿端端正正,衣装干干净净——我辈后学,除了赞叹以外,实在没有任何别的选择。就这样,我正式加入了《鲁迅大辞典》的编纂工作,也就顺理成章地圆了一个久久蓄养在心底的梦:做一次李先生的门下!

1988年夏,时任青岛大学中文系主任的冯光廉先生赴京联系工作,携我同往。冯先生告诉我:李先生病得很重,该去看望!于是我们辗转找到了离北京市区很远的301医院,几经通报,才被允许探视。李先生已经不能说话了,平躺在病床异常洁白的床单上,面部手部的肤色几乎和床单完全一样,唯有几根青青的血管凸在手背,格外刺目。冯先生俯下身来,我是冯光廉,和刘增人来看你了,希望你保重,康复!李先生嘴唇翕动着,没有声音,大概想点头或摇头,却不能够,只费力地抬起手,先拉拉冯师,再拉拉我,眼眶里浮动着晶莹的泪珠,没有溢出,只见清澈如水,一如先生的为人与治学……

如果这个世界或那个世界,真有清澈如水的地方,我想,那一定是李先生这样干干净净的人杰学魂定居之处吧!

(本文作者为著名学者,青岛大学教授)

【一家之言】

## “琢磨你,更厉害”的联想

□朱树松

多少年前,我记得市面上有这么一句伪君子骂人又要文明的语:我不骂你,我琢磨你,琢磨更厉害!我当时听到这句话,觉得很有学问。诸君请想一想,天上地下,里里外外,阴阳杳冥,有什么琢磨不到的?想怎么琢磨就怎么琢磨,想多厉害就多厉害,哪有边哪有沿?我真为这等人叫绝,真不知道他是怎么想出来的,太高明了!

而今,比他们高明的人又出现了。从新闻获知,仅仅十三个字——“故乡真小/小得只盛得下/两个字”,获得奖金10万元,成了世界华文诗歌大赛一等奖。这是多么金贵的十三个字啊!

我尽心地去读这首诗,怎么也没读出它的诗味和内涵来。不知是我太落伍太愚钝了,还是因我太没诗情,总之我读不懂诗人的心,更不懂诗人的主旨。当然,还是有人能读懂的,不然这首诗不会获得一等奖,并且刻石传世。写这首诗的人一定是位能腾云驾雾的神仙,而能懂这首诗的人也必定是神仙之主。我真羡慕他们的智慧与才能。但我无论如何都觉得这首诗就像开篇所说的伪君子之言,“我不骂你,我琢磨你,琢磨更厉害!”而且更胜一筹。因为,伪君子所言是单方面的琢磨,可这首诗却是双方面递进式的,作者一方面以故弄玄虚去“琢磨”读者大众,另一方面又进一步引导读者大众毫无边际地去凭空自我“琢磨”诗意。这首诗,确实厉害!想一想,得有多少人顺着他的“琢磨”去“琢磨”啊,云山雾罩,什么琢磨不到?

可又一想,自从世界上有诗以来,没有哪首诗不是表达诗人心志的,不论是深奥还是浅显,概莫能外。“诗言志”三个字是古今不变的至理。可这十三个字的诗,表达再广泛,却怎么也读不出诗人的“志”来,其主旨是什么?也不过是把如今时髦的“乡愁”二字硬塞进去吧。它既没有耐人寻味的内涵,也没有诗应该具备的韵味,只不过是哗众取宠地断了个不成句的句子而已。其实,作者是用生硬的没有自己的文字罗列,把创作意向踢给了读者大众,那还能是他的诗吗?

我忽然想起小时候听说过的现在被称为“行为艺术”的一则笑话:一位面貌丑陋、满脸麻子的人为了出名,在街上的昏晃里戴上面罩,让过路人猜他长什么模样(猜就是琢磨),并声言猜准有奖。但几天以后,没有一个人前去相猜,大都远避而行,有的还说他是“精神病”。他实在忍耐不住了,就扯下面罩,泄愤般地写了一首短“诗”:麻子/不叫麻子/叫/坑人!

我写到这里,自己也有些想笑了,这笑话里的主人不是也因“诗”出名了吗?不然,都多少年了,我怎么还会记得这么清楚呢?再仔细一想,或是因为有自觉分辨力的人们拿它作为不良“典故”,去戳穿并针砭那些和它一样的现象,以警示后人,才得以自然流传。这首“诗”最让人佩服的是,不但坦诚地道出了作者的自我心志——坑人,而且还具有相当的逻辑性,也不乏琢磨(想象)的空间,字数比十三个字的“诗”还少。如果那时有现在这样的评奖活动的话,能得个多大的奖项呢?只怪笑话中的人生不逢时啊!

(本文作者为著名书法家、诗词家)



【女性电影笔记】

## 情意结 我们的八十年代

□火锅

“文革”结束那一年的夏天我出生。大震过后,整个华北平原余震不断,妈妈抱着我躲到农村娘家,晚上不敢睡觉,又下着暴雨,只好整夜坐在简陋的门楼底下。蚊子们也躲在那里,一团又一团飞翔的黑疙瘩。

小时候,我父母的同学们定期聚会,每家轮流请客。上世纪八十年代的小城,每户人家都住两间瓦房,一个小院子。夜晚,大人们在瓦房里就着酒菜高谈阔论,小孩子们在院子里吱溜溜地跑来跑去。其中最大的两个哥哥姐姐已经上高中,都长得漂亮。我觉得他们应该是像宝玉和黛玉那样合适的一对儿。

有一次,我们在这个姐姐家做客,团团坐在她的闺房里。客厅的电视里放着《西游记》女儿国的插曲:鸳鸯双栖蝶双飞,满园春色惹人醉……真好听。可是姐姐傲娇地打开录音机,说:我们不听那个。

英文歌。我只能听懂一个男人在唱“妈妈……”尽管其他的什么也听不懂,也几乎被激出眼泪来。我跑到院子里,房子前面种着几株夜来香,暗夜里星星点点的浅紫色。再远点的地方搭着黄瓜架子,房子的灯光漏出来,又照到几棵凌乱的小葱。

那个姐姐后来嫁人生子,那个哥哥当了兵,写“不想当元帅的士兵不是好士兵”这样的家书回来,然后转了业,和别的人结婚生子。我在电视上看了一部日本电影《人证》,主题曲原来是那首“妈妈……”,黑人唱的《草帽歌》。

整个八十年代我好像都在看着和听着哥哥姐姐们的故事。父母总是打架的邻居姐姐,高中就早恋,晚上去河边

和男朋友约会,被人轮奸。凌晨我被她男朋友变了腔调的呼喊和咣咣拍砸铁门的声音惊醒,第二天早晨看大人们神色严肃地来来去去。这个姐姐辍学去了远方的工厂,嫁给一个没读过书的农民。后来我经过八十年代,进入九十年代的大学。在大学里读的都是八十年代的小说,伤痕反思寻根,看了很多八十年代的电影——八十年代的观众最幸福,他们走进电影院就能

看到身边的真实世界,像《喜盈门》那样的农村,像《站直别趴下》那样的城市。而我们现在在电影院里能看到的,只不过是现实的美图秀秀——又交到了在八十年代享受青春年华、和“哥哥姐姐们”差不多年龄的朋友,听他们谈那个时候的诗歌和摇滚。

我大概就是那种有“八十年代情意结”的人。八十年代不是我的年代,它属于“哥哥姐姐们”,我不过是一个懂懂的旁观者。可是,旁观者的记忆可能比亲历者还深刻,因为里面包含了小孩子仰着头看的倾慕和憧憬。那就不仅仅是美化了,而简直就是“神化”。

前几天看了一部最能满足“八十年代情意结”的电影,叫做《不朽的时光》。我在前面讲过的那些故事,次第出现在银幕上,而且更丰富、更鲜明。“十二大”,高考,快慢班,女排,流氓,越战,食堂抢饭,交际舞,迪斯科,严打,一笔一画的八十年代。导演和我同龄,电影角色也都是“哥哥姐姐们”,他们用钢笔写字,考试前仔细地给笔打满墨水。这镜像如此真切,以至于我要拿起我的右手,去看中指指节上是否还有那常年洗不掉的纯蓝色墨痕。

没有一个人物是特别主要的,主角只有一个:八十年

代。导演对八十年代爱得深沉,在他给所有的角色都烙上了八十年代的墨印,上了八十年代的黥刑之后,还觉得余味绵绵,于是在片尾淋漓地写上:献给八十年代。

怎么才能让时光不朽?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会进入历史书,然后一页又一页地往前移动,一段又一段地缩略着内容,最终消失。只有像《不朽的时光》这样,有人把所有的心血铺在这个画卷上,把所有的倾慕写出来,把所有的憎恶写出来,把虐这个世界和被这个世界虐的无畏写出来,然后,举着这血的画卷,虔诚地献给它。被这样用鲜血馈赠过的时代,才有可能不朽。

然而,这样的电影,票房连那些美图秀秀的电影的零头都没有。

在中年回想起八十年代,想起“哥哥姐姐们”的青春,常常有复杂的滋味。八十年代对于现代中国的意义,可以无数政治和经济的书。我不懂政治和经济,只觉得八十年代令人叹惜。最美好的时刻总是情节还未展开,感觉未来充满各种可能性的时刻。对未来的向往永远比真实的未来令人激动。你所将要得到的未来,必然配不上你此前的憧憬。八十年代是一个偏执而热情、充满理想和情怀的青年人,现在是他中年,拜金、颓废、怯懦、油滑、唯利是图。没错,大家都说:你终将会长成那种你所讨厌的中年人。

心里有一块石头,能说出的却是这样轻飘飘的话。

这大概就是我的八十年代情意结。

(本文作者为山东艺术学院副教授,电影学硕士生导师)